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卫红先生、王军先生、毛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毛松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吴晓珊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时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王军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吴晓珊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9890019

联系传真：0755-89890117

电子邮箱：cps@pccooler.cn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 4 栋 B 座 7 楼

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张正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张正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481,750 股（占总股本的 2.51%），通过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授本公司股票期权 12 万份（暂未行权）。张正华先生离任后，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同时严格遵守其做出的其他承诺。

张正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